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7)

澄清公告 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謹此提述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發表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楊國安先生(「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公告(「該公告」)。本公告謹此澄清並補充提供該公告內有關楊先生之詳細資料。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澄清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及補充說明楊先生現為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308)及天合光能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亦曾為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6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楊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該公告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13.51(2)(v)條的規定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委任楊先生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莫斌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先生(主席)、楊惠妍女士(副主席)、莫斌先生(總裁)、朱榮斌先生(聯席總裁)、楊子瑩女士、楊貳珠先生、蘇汝波先生、區學銘先生、楊志成先生、楊永潮先生、謝樹太先生、宋軍先生、梁國坤先生、蘇柏垣先生及吳建斌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石禮謙先生、唐滙棟先生、黃洪燕先生、黃曉女士、劉洪玉先生、梅文珏先生及楊國安先生。